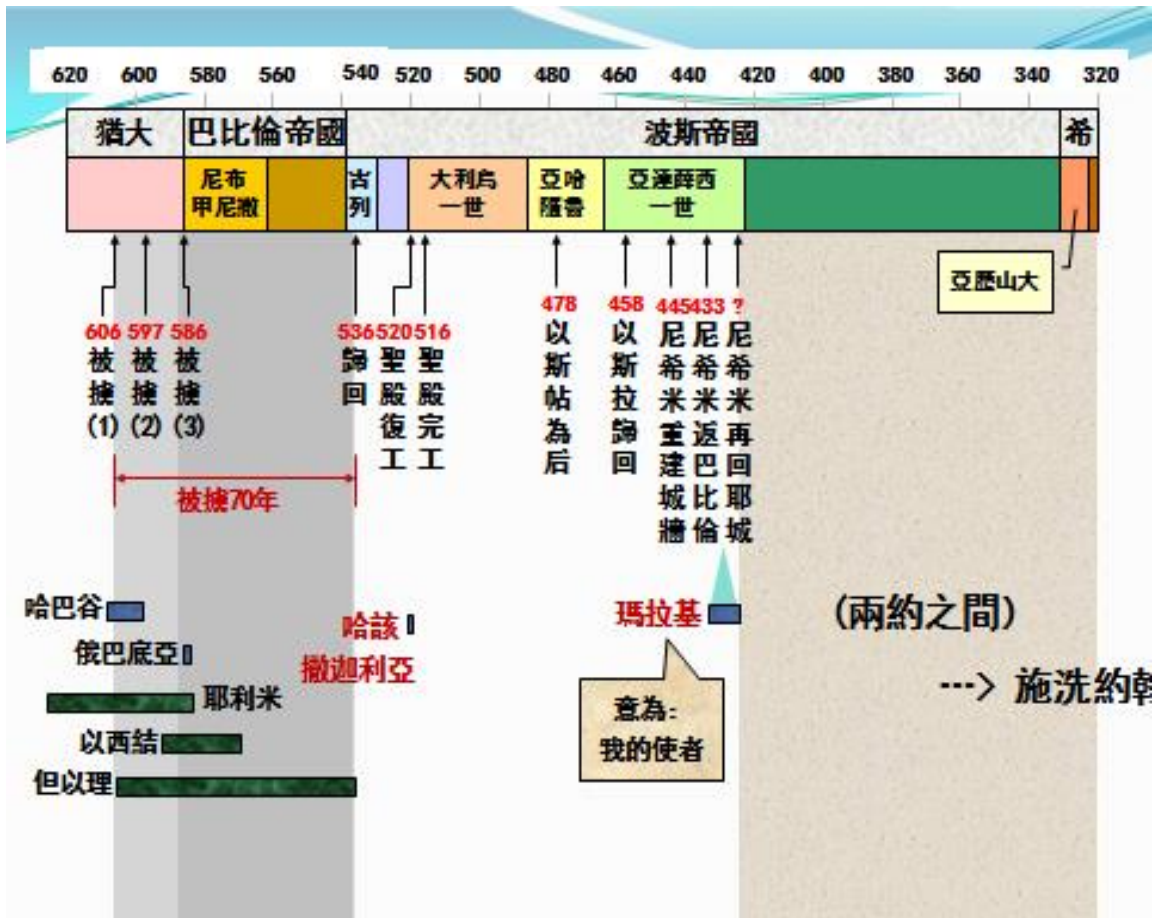


# 【生命讀經——哈該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書】

## ➤ 被擄歸回先知書的背景——哈該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書



- ✓ 從這個年代表可以明白這三卷先知書的寫作年代，以及所要傳講的對象，乃是被擄歸回到耶路撒冷的猶太人。指出他們在重建聖殿時所遭遇的困難，以及在信仰上的問題。
- ✓ 正當波斯王大利烏在位第二年（主前 520 年），猶大地出現了兩位先知，哈該和撒迦利亞。根據以斯拉的記載，拉五 1，六 14 節，因著他們的勸勉，那些重建聖殿的猶太人大得鼓勵。簡單的說，哈該書鼓勵猶太人當以神家的事為重，積極建造聖殿，而撒迦利亞書則著重在建造人心，當悔改歸向主，以及有關彌賽亞的預言。
- ✓ 至於瑪拉基書，是舊約書信的最後一卷，有承先啟後的性質。寫作時，距猶太人自被擄的巴比倫返回耶路撒冷已經超過一百年。歸回後早期的宗教熱忱已逐日消退。繼復興期後（參尼十 28~29），百姓再度對宗教漠不關心，對道德散漫放縱。從尼希米記十三章的記載，似乎歸信耶和華神的子民，又再走回舊路，重蹈覆轍。莫非人就是如此無可救藥嗎？

## ➤ 哈該書

- ✓ 哈該書記載了四篇不同的信息，而這些信息的時間很容易區別，因為有詳細的日期：
  1. 一 1~11 節，在大利烏王第二年六月初一日。內容是勸勉所羅巴伯和大祭司約書亞及百姓們，要承擔起重建聖殿的急務。哈該指責百姓的不忠，把屬靈的職責丟棄一旁，而致力於

個人的小利。用破漏的錢囊來比喻，為什麼一切的血汗和努力，卻沒有達到預期的結果呢？當一個人沒有把神給予他的使命和責任放在第一位時，其餘一切為他自己所做的，不會是他自己真正的幸福和滿足。**安逸的生活使人失去目標，使人失去事奉神的動力。**其中，有兩處經文提到『**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**』。一5節的省察，指出你們只顧自己的家，任憑神的家荒廢。一7節的省察，乃是從自己的生活現狀去反省，盼望多得，所得的卻少，這是為什麼呢？提醒我們，神是一切的源頭，不要為現在自己的不事奉、不奉獻找藉口。提醒我們，**你看重神家的事，神就看重你家的事。**豈不是與主耶穌所教導的主禱文的優先次序相同嗎？先求神的名、神的國，你日用的一切就必得著。23天之後，一12~14節記載眾人的反應，人心被激勵，都起來為神的殿作工。提醒我們，不要忘記禱告，你會確實看見神在作工。在我們建堂的時刻，我們也要常常禱告，求神激動我們眾人的心，起來作工！

2. 二1~9節，在大利烏王第二年七月二十一日。即使如此，因看見眼前的人力不足、資源缺乏，因而灰心氣餒、害怕喪志，乃是人之常情。先知再次鼓勵，有神與你們同在，這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保證，有神的靈在你們中間，不要懼怕。神必震動萬國，供應一切所需。所羅門耗時七年興建的聖殿，吸引了遠近諸王羨慕的眼光和進貢（王上10章），相比之下，現今被擄歸回所重建的聖殿，是『**在眼中看如無有**』。我們常用外表的現象來衡量得失優劣，也因此影響自己的情緒，甚至用這種地上價值觀的比較，讓人失去對神的信心。請注意這裡『**雖然如此**』的教訓，外在不是最重要的，裡面的有神同在才是關鍵。外在的華麗壯觀不是榮耀，裡面有神同在才有榮耀。記住，神在這裡的應許，**神的榮耀要充滿這殿，是比以前更大的。**不是因為建築物大，而是人的心大，他有空間給神，當人的心變大，就裝的下神的榮耀。
3. 二10~19節，在大利烏王第二年九月二十四日。在第三篇信息，形容關於罪的傳染性。指出在聖地即使有這些獻祭的舉動，仍然不會被神悅納，為什麼？哈該在這裡要指正一個錯誤的觀念，**神所分別為聖的祭物，不能叫獻祭的人成為聖潔。**想一想，這是多麼大的衝擊，我們來教會敬拜、事奉、奉獻，不能叫我們因此成為聖潔可喜愛的子民，那我們應當如何行，才算呢？許多時候。我們以為作聖工可以使服事的人成為聖潔，或以為人的軟弱敗壞，不至於妨礙神聖的工作，甚至作為藉口，想為善卻做不到，沒有關係的。哈該說，我們的想法和神的心意相反。因為作聖工的人，首先要除罪，所有要上講台事奉的人，都要先認罪，求赦免，成為聖潔才能作神的工。不要誤以為自己的污穢可以在聖工的遮蓋下，不被追討。相反的，帶著罪污作神的工，卻虧損了聖工，使所作的成為枉然。二14節的三個『**也是如此**』，將人陷入困境的因由表達的淋漓盡致。但願我們真實的明白這個教導。
4. **追想是一種回顧和反思。**在現代快節奏的生活中，**追想是一種被遺忘的祝福。**此處有三次的『追想』，先知請百姓在思想上作一次時光倒流，返回從前的景象，就是聖殿被毀，沒有一塊石頭壘在石頭上的景況，以及在倉中無糧的困境，然後在腦海中追想到立耶和華殿根基的日子。從被擄到歸回、從廢墟到建聖殿，七十年的日子，在腦海中一幕一幕的閃過，你可曾看見神的影子？九月二十四日是此處經文的重要轉捩點，分別提到四次（二10，15，18，20）。**追想困境會使人意志消沉，然而也是人心甦醒的轉機。**人生在世，苦難如火星飛騰。只要有火，就必有火星，只要活著，就必有苦難。苦難帶來憂愁和痛苦，這樣的遭遇和傷痛，可以使人消沉軟弱；然而，這樣的的遭遇和傷痛，也可以使人堅強。關鍵在於懂

得時時追想神的帶領。詩篇77，詩人用三次『難道』來省思（詩七十七7~9），引導自己追想神歷代的作為，堅固自己的心，篤定相信神的信實可靠，『我在患難之日尋求主…我追想古時之日，上古之年…捫心自問…』各位，追想你人生中的『此日以前』和『從今日起』，你看見什麼嗎？神對你說了什麼嗎？

5. 二20~23節，在大利烏王第二年九月二十四日。在第三篇信息的同一天，神的話第二次臨到哈該，傳出了關於彌賽亞的預言。預言大衛王國的復興與列國的傾覆。

## ➤ 撒迦利亞書

- ✓ 面對這群經歷戰亂，受敵人逼迫、離鄉背井、寄人籬下，如今重返家園，重建聖殿聖城的猶太人，他們最需要的信息是什麼？**不要重蹈覆轍、走回頭路！**哈該的工作是激勵百姓承擔外在的建殿任務，而撒迦利亞則肩負起先知性的責任，竭力領導百姓經歷徹底的靈性改變。
- ✓ 在歷史背景方面，主前538年，所羅巴伯帶領猶太人第一次歸回，重建聖殿，立了根基以後，被仇敵攔阻，停工16年。百姓享受舒適安逸的生活，建殿的心也冷淡了下來。此時，神興起哈該傳責備與鼓勵的信息。在哈該於大利烏王第二年六月一日傳講第一篇信息之後，撒迦利亞於同年八月傳講第一篇信息。那時是主前520年。之後，以斯拉帶領另一批猶太人於主前457年第二次歸回，重建信仰；而尼希米則是在主前444年帶領猶太人第三次歸回，重建城牆。
- ✓ 本書分成兩個主要的段落：
  - ⇒ 1~8章主要記載八個預告式的異象，雖然它們與當代的歷史情況有接觸點，但其含意卻延伸至末後的日子（一7~六15）。之後，談到禁食的問題及四個信息。分別以『耶和華的話臨到』作為分界點。
    - 1) 七4~7，斥責假冒為善的禁食。
    - 2) 七8~14，斥責以色列人不肯聽從神的話。
    - 3) 八1~17，以色列復興的應許。
    - 4) 八18~23，以色列將來的喜樂。
  - ⇒ 9~14章，各以『耶和華的默示』作為開始，有兩篇默示信息論及相同的主题，即將來對世界列強的審判與以色列的救贖。這些異象是哈該書的續篇，補充哈該書二20~23的預言內容。
- ✓ 本書列出舊約部分最清晰的彌賽亞真理。主要的有：
  1. 基督是那苗裔，三8。
  2. 基督是神的僕人，三8。
  3. 基督是牧人，九16，十一11。基督是被擊打的牧人，十三7。
  4. 基督騎驢駒進耶路撒冷，九9。
  5. 基督被賣三十塊錢，十一12~13。
  6. 祂的手與腳被刺透，十二10。

7. 基督返回橄欖山，十四3~8。
  8. 祂是除罪孽的彌賽亞，三4。
  9. 祂是集中祭司與王權於一身的彌賽亞，六13，九9。
  10. 基督是遭以色列拒絕的牧人，十一章。
  11. 以色列的敵人遭滅，耶路撒冷獲救，及彌賽亞自錫安伸張千年之政，治理全世界，十四章。
- ✓ 一2~6節的引言從『**要悔改轉向神**』的呼召開始。七十年過去了，現今存留且因神的應許回歸的百姓，是否有特別的恩寵，可以免受懲罰呢？不是的，先知的勸告仍然是：『**你們要轉向我，我就轉向你們…不要效法你們的列祖**』，因為不懂得從歷史記取教訓的人，仍然會陷入相同的結局。今天的基督徒也有許多的借鏡，舊約的歷史片斷，個人的際遇，就好像一個永不落幕的舞台，給敏銳的讀者正反兩面的信息——警誡我們不要效法那些掉在泥沼中而拒接救援的人；反而要接受接受警誡、悔改歸向神。神的法則永遠不變，神做事的方式乃是根據祂的話語律法；因此，不是同樣可以預期祂的下一步行動是什麼嗎？新約有兩段經文，驗證聖經的一致性。第一段在希伯來書十二1節，引述許多的見證人環繞我們，如同雲彩一樣，我們當學他們的信心和行為，放下各樣的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奔那擺在我們前面的路程。第二段在林前十11節，保羅在引述了一連串的舊約歷史以後，下一個結論：『他們遭遇這些事，都要作為鑑戒，並且寫在經上，正是警誡我們這末世的人。』。各位，你是否把這些警誡讀進去了？耶穌基督昨日、今日、一直到永遠，是一樣的（來十三8）。神的話語安定在天，永遠不變（詩一一九89）。
- ✓ 關於八個異象的部分，請參考註釋書的講解。
- ✓ 有關第七章的**禁食教導**。猶太人至少在會在三種情況下，禁食悲哀哭泣。1) 遭遇重創，內心極度悲痛，如約伯、大衛。2) 為所犯的罪悔恨，禁食並刻苦己心（參利十六29~31，賽五十八3~9）。3) 面臨困難，在神面前迫切的尋求指引，如末底改和以斯帖等。所以，禁食是內心深度感受的一種外顯狀態，不是一種宗教禮儀而已。是屬靈生命在不同處境下，以神為中心的回應。我們可以藉著這段經文的學習，反思幾個問題：這群問道的人是否在潛意識中，以為自己的禁食完成了大功？是否用禁食來挽回神的心意？是否認為告別了大難，就不須再有警醒的心？我們當問自己，禁食的行動是為了什麼？保羅說，不吃是為神不吃，吃是為神而吃；在林前吃祭肉的教導，告訴我們，信仰經歷的重心在神，不在禮儀。主耶穌對法利賽人的指責，豈不是也是對我們說的；我們所行的、卻不符合我們所宣傳的及所信的；豈不是同樣的內外不一致、心口不一嗎？
- ✓ **禱告不蒙神應允**的次數，比蒙應允的次數還多許多，這是我們心中的疑惑。七13節，萬軍之耶和華說：『我曾呼喚他們，他們不聽；將來他們呼求我，我也不聽！』，另外在耶十五1節說，即使有摩西和撒母耳代求，神也不聽。這樣的宣告，是多麼大的震撼啊！先知在這裡告訴我們原因，神不聽人，因為人先不聽神。以賽亞在賽五十九1~2節也說明此事，乃是人的罪孽使人與神隔絕，是人的罪惡使神掩面不聽。各位，多想一想，到神面前來的時候，是否帶著認罪悔改的心志呢？再思約十四13~15節，禱告的結語乃是奉基督的名，等同於請基

督為你的祈求背書；會蒙神應允的關鍵，在於『使父因兒子得榮耀』。所以，我們的禱告是否遵行主的命令，我們的禱告是否為了使基督得榮耀，這是值得思考的事。

- ✓ 八23節是很振奮人心的經文，也是教會的盼望；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：在那些日子，必有十個人從列國諸族中出來，拉住一個猶大人的衣襟，說：『我們要與你們同去，因為我們聽見神與你們同在了。』。我們都盼望擁有這種屬靈的吸引力，吸引人來教會，他們拉著一位基督徒的手，渴慕的說，我想要來認識你們的神，因為我聽見神與你們同在。如何才能擁有這種屬靈的吸引力呢？這段經文（八9~13）教導說，首先，這是從神的恩典開始，當百姓起來建造的時候，以前是欠缺與互相攻擊，現在是豐收與享福；從前是被列國咒詛的，現在是被稱為有福的。這是神的作為，只要順服去做，神就叫你的手強壯（八9，13）。其次，要遵照神的吩咐。神做祂要做的，神說：我定意施恩與耶路撒冷和猶大家（八15）。但是，你們所當行的乃是這樣：說話誠實、按至理判斷（按誠實與完全的公平）、使人和睦。所禁止不行的有兩項：不可心裡謀害人、不可起假誓。最後，遵照前兩點而行，所活出來的是誠實和平的生活，是有歡喜快樂的日子（八19）。這樣才是有屬靈吸引力的生命，吸引人來認識神。這是你渴慕的盼望嗎？
- ✓ 十四章從『耶和華的日子臨近』，接著是多次的『那日』，教導我們要做醒等待那日。我們當有做醒等待的信心、態度和行動。在這段經文中預言耶和華的日子來臨前的預兆和現象，也可參照太二十四章主耶穌所說的末世的預兆。弟兄姐妹，學習聖經的末世論，乃是要提醒我們建立正確的人生觀和價值觀。所謂『不知死、焉知生』，唯有明白人生的結局，回看人生格局，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、是寄居的，才能有智慧地活在地上，用智慧數算每天的日子。其次，如果我們未曾正確解讀這些信息，建立末世觀，又怎能有急迫的心，向未信者傳遞警告的話語，又怎麼會有悔改歸信主的人呢？唯願我們聽見撒迦利亞的信息，就去行，因為這樣的人有福了！

## ➤ 瑪拉基書

- ✓ 本書用宣告神對以色列的愛開始，從神揀選以色列的這件事上足以得證，但以色列未能按此心意回報這愛。祭司們領頭得罪神，污穢祂的壇，並獻上卑賤的祭物。再者，領袖未曾正確教導百姓律法，以致多人跌倒，在婚姻上的混亂，眾人沉溺在罪中。因此，再度強調神的審判必要來臨，眾人要轉向神，神就轉向他們，這是唯一的拯救之路。本書如同整本舊約的縮影，被神揀選救贖的人，一再離開神，在敬拜獻祭和生活中，一再表現出不敬虔不敬畏神的態度和行為。神的寬容忍耐要到何時呢？反思我們今日的生活，是否也落入同樣的光景呢？
- ✓ 聖民的成績單，尼希米記十三章。5/29/2016 講道。

### 1. 曾經發咒起誓遵行律法，結果他們得了四個『F』。

- 關係：祭司以利亞實與亞們人多比雅結親。(13:4)
- 財富：無人將利未人所當得的份給他們。(13:10)
- 時間：他們在安息日榨酒、作各樣買賣。(13:15-16)
- 家庭：他們娶了外邦女子為妻。(13:23-24)

## 2. 曾經有過屬靈復興的聖民，為何又再偏離真道？

- 人願立志為善，奈何行出來由不得他。
- 信仰上的妥協，是人偏離真道的開始。

## 3. 神如何來看待這一張不及格的成績單？

- 神有公義，然而也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！
- 神不丟棄，不全然滅絕與祂立約的聖民。
- 神的救贖，要應驗在主耶穌基督的身上。
- 叫一切信耶穌的人，不至滅亡反得永生。

✓ 本書透過七個問題的再思，來闡述書中大意<sup>1</sup>。

⇒ **第一問，再思神的愛。**—2~3。當記得，本書的讀者是被擄歸回的猶太人。耶和華說：『我曾愛你們。』。猶太人說：『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？』。究竟『愛』當用什麼來衡量呢？人對愛的了解，或許會從物質上的天平來量度愛的大小多寡，可能是財務或工作；也會從與人相處的關係上，有一群合得來的人在一起，你儂我儂，神好愛我；也會從身體健康、活動自如、快樂滿足；也會從有一個安全安定舒適的環境上。從這些地方來感覺神的愛，足或不足，是不是多數人的想法？在這裡，神如何說祂的愛？主要有兩點：1) 用揀選(救恩)來說明祂的愛是何等深廣與豐富。2) 用雅各的人格特質，表面他不配得神的愛。只有正確明白神愛我們的愛，才會生出真正的感恩。注意，『愛神』與『愛神的祝福』是不同的，你明白這當中的區別嗎？各位，想一想，神在何處何事愛你呢？不是用何事來解讀神的愛，乃是用信心來體會神的愛。

⇒ **第二問，再思真敬虔。**—6~9。試問，你是否會帶一籃腐敗的水果去送給你的老闆或是好朋友？這樣做，有誠意嗎？會不會產生反效果呢？行為反映人的內心；心裡充滿什麼，口裡就說出來。神的話是責備的話、是傷痛的話；如同你的兒女，不把你當爸媽那樣尊敬。把神當神看，看神的心態和眼光要對，自然就會用對的方法來敬拜神，因此就會有蒙神悅納的對的結果。此處極具反諷意味的話，從『在何事上愛我』到『在何事上藐視我』，請想一想，『何事』對你而言，是什麼呢？求神來揭露我內心深處的光景，拿走我的盲點，看清我自己的本相。因此，我們所做的一切事，都不是徒然的。請看二1~3節的警告，對祭司、對屬靈領袖的指責，你們若不聽從，就使咒詛臨到你們，你們要與龔一同除掉。表示無用污穢之物的結局。今日，誰是祭司呢？彼前二9節，我們是君尊的祭司。請看重你現今的身份及見證。

⇒ **第三問，再思婚姻觀。**二10~16。本段從行事詭詐、背棄神的約開始，為何與婚姻有關呢？首先，神有能力創造多人，卻只單造一人，乃是為了要從一人得虔誠的後裔。人若混亂與配偶的關係，所得的就不是從一人的後裔。此外，對神的創造與設定的婚姻制度存有敬畏的心，就會謹慎小心；因為對配偶的不忠，不能持守婚姻的盟約，等同於對神的不忠及不守神的盟約。娶『事奉外邦神』的女子為妻的關鍵指責，乃是這種結合的行

<sup>1</sup> 《十二小先知書默想》梁潔瓊著。



為，等同於認同她們的神，實質上表現了背叛離棄神的行動，因此在屬靈上是淫亂的心態，這是不聖潔的。本段中『詭詐』一詞出現多次，有詭詐的心，就用詭詐對待弟兄、用詭詐對待妻子。人心詭詐，如何能敬虔單愛神呢？你能接受耶利米書十七9節的這句話嗎？『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』。確實不能，看自己不是，看別人也不準。然而，下一節經文，耶十七10節說：『我—耶和華是鑒察人心、試驗人肺腑的，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做事的結果報應他。』。請對照林後五10節，『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臺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』。請不要疏忽聖經的話，神是輕慢不得的。

- ⇒ **第四問，再思行惡真的無所謂嗎？**二17~三9。公義的神在哪裡呢？世界上有這麼多行惡的人，他們一生亨通享受，逍遙法外，為何看不見公義公正呢？這事讓亞薩困惑（詩篇七十三），令約伯叫屈（伯二十一），你是否也憤憤不平呢？瑪二17節，猶太人說：凡行惡的，耶和華看為善，並且喜悅他們。神果真是如此善惡分不清楚的神嗎？為何猶太人會有這種想法呢？其實這是一種屬靈的短視，只根據一般的現象妄論神，沒有想到神藉耶穌因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就是祂對罪惡最清楚的公義審判。我們應當學習培養對的眼光，不要按眼前的某些反因果的現象來妄論神的公義，也因此認為小小的犯錯不改，無所謂、沒關係。從終局回看人生，就看見神的公義，這是亞薩進入神的聖所學會的眼光。在看不見公義的時候，不是神沒有公義，乃是神的寬容。至終審判來臨的時候，祂如火、如鹼，必要燒滅潔淨一切。『祂來的日子，誰能當得起？站立得住呢？』
- ⇒ **第五問，再思如何才是轉向神？**三7。在這個舊約時代即將結束的那段日子，對那群經歷被擄歸回的人，歷史給人的教訓，就是人學不會教訓。他們的生活證明一個事實，有蒙揀選的恩典與特殊地位，但卻未真實活出神所期盼的那種實際有彰顯神、見證神的生活，是可以向世人見證神的榮耀的生活。與神同心同行不是一種約定和約束，而是展現一種和諧樂意跟隨的關係。如何才是轉向呢？轉向與悔改是同一個希伯來字，我們常有的情況是，有悔卻沒有改，因此，總是在原地打轉。這裡提醒我們，不要作一個表面跟隨神，內心卻遠離神，有名無實的基督徒。真心的轉向，乃是遵守神的典章，因此神就轉向我們。路十一28節，耶穌說，遵守的人有福了。
- ⇒ **第六問，再思奪取是損失。**三8~12。上一節說到，神呼籲祂的子民要轉向祂，下一節指出神子民錯誤的行為，乃是沒有轉向神的證據。這裡連續用了三次的『奪取』，很強烈的字眼。猶太解經家認為是『暴力搶奪』的意思；七十士譯本翻譯作：『人豈可欺騙神』。重點是，猶太人沒有照十一奉獻而行，在這件事上，奪取神的供物。奪取代表搶走不屬於自己的東西，搶奪神的東西，佔為己有。以欺騙的心態作奉獻，裝作敬虔的樣子。今天的基督徒在十一奉獻上的討論，有人認為這是舊約的律法，今日還要遵守嗎？有人討論，究竟是稅前計算？還是稅後計算？有人認為應是甘心樂意的奉獻？有人說要奉獻的扎心才算？你認為呢？**人對錢財的態度顯出他對神的態度**，主耶穌在太六24節說，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人，你究竟事奉誰呢？錢財是信心的試金石，試驗你看什麼為重要？因為財寶在哪裡，你的心就在哪裡。我們信任地上的銀行，作了不少的儲蓄投資，卻對天上的銀行沒有信心。所以，神給我們一種新的計算公式，**奪取是損失，奉獻才是蒙福**。願意遵守神話語奉獻的人，在『失去』十分之一時，竟然可以獲得『無處可容』之福。

你可曾想過，放手才有得著嗎？（三11）。再思，今天神的家缺糧、事工有缺乏，是否因為我們未曾負起當盡的責任呢？

⇒ **第七問，再思神的賞賜。**三13~15。前面說到猶太人懷疑神的公義，因為神未對作惡的人採取立即的懲治；但是，他們現在心中的不平，卻是因為神未對他們所行的善及事奉，採取立即的獎賞。他們說：『**事奉神是徒然的，遵守神所吩咐的，在萬軍之耶和華面前苦苦齋戒，有甚麼益處呢？**』。自古以來，多少人的宗教信仰落在一個圖功利的網羅中，短視的眼睛只看重暫時的利益。為何有此心態呢？因為在三15節，百姓不滿眼前的現象：『如今我們稱狂傲的人為有福，並且行惡的人得建立；他們雖然試探神，卻得脫離災難』。話中含有對神包庇罪惡之不滿語氣。今天這種現象仍然同樣存在，求神憐憫，讓我們不要掉入同樣的心態陷阱。其次是因為沒有建立信仰的末世觀。三17~18節，神有一個『**所定的日子**』，那是一個『**將善人和惡人、事奉神的和不事奉神的人，分別出來的日子**』。惡人短暫得利益，卻永恆受罰，這樣的人生是你所羨慕的嗎？我們既然相信有『永生』，那麼相形之下，永生豈不是比今生更長久、更有意義和價值嗎？永生的福分豈不是比眼前短暫的利益更寶貴嗎？請問，事奉神的人有何益處呢？1) 他的生命得以改變、得以更成熟。事奉是操練與神連結的關係，在愛中、在話語裡、在禱告裡、在順服的掙扎中、等等，操練自己更有效法基督的生命。2) 生命的事奉，是影響別人生命的事奉，是使人蒙福的通道。3) 人死了，什麼都帶不走，只有事奉的果效隨著他們，直到永遠。（啟十四13）。

✓ 在結束七個問題的反思討論之後，進入本書的最後焦點，**敬畏神的人有福了**。三16節，『**那時，敬畏耶和華的彼此談論，耶和華側耳而聽，且有紀念冊在他面前，記錄那敬畏耶和華、思念他名的人。**』。神與敬畏祂的人是如此的親近，神側耳聽他們在說什麼，而且記錄記下這些人的名字，時常思念他們。其次，神應許那些敬畏祂的人有各樣的福氣。1) 經歷醫治之日光。2) 經歷健壯之歡愉。3) 經歷制敵之勝利。這三個經歷即使不是肉身的經歷，也會是屬靈的經歷，真是美好的經驗。在明白這些事情以後，先知在此，重新確定律法的地位，神所吩咐律例典章的重要（參太五18節）；其次，為這段期間，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先，建立一種期盼，父親的心要轉向兒女，兒女的心要轉向父親，因此得以脫離受咒詛的結局。

## ➤ 讀後心得及今日的應用

- ✓ 《再思因信稱義》這本書指出：什麼是信？什麼是義？什麼是稱義？在舊約聖經如何藉著亞伯拉罕表述這些觀念？在新約聖經又如何表述我們的信仰和應用？對『因信稱義』有正確的認識，才會活出合神心意、與神有正確關係的生活。請想一想，你對『因信稱義』的理解是什麼？試著寫下你的心得。
- ✓ 聖經中說到的各種福氣，與神的親密關係，以及屬靈的經歷，這些都是『敬畏神』的自然結果；而遵守聖經的全面和各細節的教導，活出這種生活表現及過程，則是『敬畏神』的實際。在今天的信仰教導中，必要注重『恩典』與『真理』的平衡，明白『信心』與『行為』的相關。